**陕西服装工程学院**

**第二十届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竞赛时间**：2021年4月中下旬（比赛时间确定另行通知）

**竞赛地点**：学校田径场

**二、参赛单位**

 服装学院 艺术设计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信息工程学院 教育学院 健康管理学院

 高职学院

**三、竞赛项目**

 **男子项目**：（12项）

 100m 200m 400m 800m 1500m 5000m 4×100m接力

 4×400m接力 跳高 跳远 三级跳远 铅球（7.26kg）

 **女子项目**：（12项）

 100m 200m 400m 800m 1500m 3000m 4×100m接力

 4×400m接力 跳高 跳远 三级跳远 铅球（4kg）

**四、竞赛办法**

 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同时同组进行竞赛。

**五、报名办法**

1、各单位报名时须报领队1名，并提交学院简介1份（字数不得超过100字）。

2、 每个项目各单位限报运动员10名，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不含接力项目）。

 3、每名运动员报名时各单位负责检查学生身体情况并出具有效身体健康证明方可参赛。

4、报名表填写完成后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于3月31日(星期三)16：00前交至体育部(体育馆二楼体育部办公室)岳老师处，逾期未报者按弃权论，联系电话：18629583521。

 6、运动员由各单位负责选拔学生，报名表提交后一律不得更改。

备注：接力项目各单位限报男、女各一队，人员由各单位自行组织选拔。

**六、竞赛办法**

 1、2017级、2018级、2019级、2020级在校注册学生，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加比赛。比赛分为男子组、女子组。

 2、比赛采用中国田协审定的最新田径规则

 3、比赛办法

 A、男、女100m、200m、400m 、800m项目进行预、决赛，各项目报名人数少于或等于8人时只进行决赛，少于4人时不进行比赛。

 B、田赛项目各组按抽签顺序进行比赛，运动员进行3次试掷、试跳后按成绩分别录取前8名进行决赛，决赛顺序按预赛成绩倒序进行。

 C、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包括接力）凭学生证检录且证照齐全，随身携带。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冒名顶替、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取消该运动员的所有比赛成绩、获奖名次并追回奖品。在接力比赛中如有冒名顶替、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该学院团体成绩，取消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资格，并在大会上点名通报批评。

 D、当径赛项目与田赛项目冲突时必须向田赛裁判请假，先参加径赛项目。

 E、田赛和径赛均提前30分钟检录，田赛和径赛项目检录地点设在赛前控制中心，检录3次未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F、参赛单位如对运动员资格发生疑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时，可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投诉，投诉时由各代表队领队在该成绩公布30分钟前提出并出具有效书面报告。一经查实，扣除该学院团体总分10分。

**七、团体积分办法**

 1、单项积分按决赛名次9、7、6、5、4、3、2、1、积分；

 2、破纪录双倍加分；

 3、接力项目双倍积分；

**八、奖励办法**

 1、各单项比赛奖励前三名，若出现并列时，名次顺延。

 2、接力项目只计入团体总分，不作为单项奖励。

 3、优秀运动员3名，优秀裁判3名。

 4、团体奖励办法：各单位男、女总积分相加，奖励团体总分前三名。

**九、备注：**

 1、运动员参加比赛时，均不许穿长钉跑鞋。

 2、如遇雨天运动会顺延进行。

 3、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第二十届田径运动会**

 **组委会**